

參考樣本

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安排下  
非交易轉移香港互認基金的單位  
成交（售賣及購買）單據

<b>1. 過出方資料</b>	
名稱	
身份證明文件及號碼	
身份（請刪除不適用者）	主事人 / 代理人
主事人名稱（註 1）	
主事人身份證明文件及號碼（註 1）	
<b>2. 過入方資料</b>	
名稱	
身份證明文件及號碼	
身份（請刪除不適用者）	主事人 / 代理人
主事人名稱（註 2）	
主事人身份證明文件及號碼（註 2）	
<b>3. 有關轉移單位的資料</b>	
交易日期（日/月/年）	/ /
基金名稱及分類	
轉移單位數量	
每個單位價格	
代價總款額	
每個單位的資產淨值	
非交易轉移過戶的原因 （請刪除不適用者）	繼承 / 離婚 / 公司解散 / 捐贈 / 執法行動 / 其他：_____（請說明）
<b>4. 簽立人：</b>	
過出方 -	
簽署：	
姓名：	
日期：	
地點：	
過入方 -	
簽署：	
姓名：	
日期：	
地點：	

註： (1) 如過出方為主事人，則無需填寫。  
(2) 如過入方為主事人，則無需填寫。